

歐洲共同市場的語文困擾

蘇秀法

一九五八年歐洲共同市場^①成立之初，祇有六個會員國：法國、西德、義大利、荷蘭、比利時和盧森堡，但是已有四種不同的正式語文（Official Language）：法文、德文、義大利文和荷蘭文。

一九七三年，英國、愛爾蘭和丹麥三國整批入會，歐洲共同市場會員增為九國，正式語文也因爲多了英文和丹麥文而增為六種。所幸愛爾蘭並未堅持蓋爾文（Gaelic）列爲正式語文之一，否則，將會更多一層困擾。

今（六十八）年五月二十八日，希臘已獲准加入歐洲共同市場，生效日期爲一九八一年一月一日。屆時，這個十國組織將有七種不同的正式語文。增列的希臘文被視爲「罕用語文」，有繙譯「人才」難覓之苦。

現在，葡萄牙和西班牙兩國正列隊候在共同市場大門之外，等待成爲第十一個和第十二個會員國，一旦成爲事實，將來擴大爲十二國的歐洲共同市場，就會有九種正式語文了。這是一個技術性問題，也是一個複雜的頭痛問題，歐洲共同市場有關部門，至今尚未找到一個較好的解決途徑。

其他國際組織的語文問題

凡是國際組織都有語文繙譯問題。國際組織可分爲三類：（一）聯合國及其體系下的組織，（二）政府間組織，（三）非政府間組織。歐洲共同市場是一個政府間組織。

到目前爲止，沒有一個國際組織像歐洲共同市場一樣，使用這麼多不同的語文。以擁有一百五十一個會員國的聯合國來講，

註① 歐洲共同市場（Common Market）亦稱「歐洲經濟組織」（European Economic Community），簡稱EEC，目前各國出版物多已改用EBC，而

少用「共同市場」一詞，本文爲便利我國讀者，暫仍沿用較習慣之名詞「歐洲共同市場」。

其正式語文祇有六種：中文、英文、法文、俄文、西班牙文和阿拉伯文^②。聯合國創始之初，祇有英文和法文兩種工作語文（Working Language），一九六九年一月二十四日，聯合國安全理事會通過增列俄文和西班牙文為工作語文^③，我國曾向安理會提議不必區分正式語文和工作語文，試圖打消俄文為工作語文，惜未成功^④。

聯合國傳譯人員共為一百六十人，在紐約聯合國總部的有一百〇三人，在日內瓦聯合國歐洲分部的有五十七人^⑤。繙譯人員分「傳譯」和「編譯」兩種。傳譯是口譯，編譯是筆譯。如果在聯合國發言使用某種不常用的語文時，發言人必須自備傳譯人員，所以到目前為止，在聯合國及其體系下各個組織的繙譯工作，還沒有發生什麼特別困擾。

總部設在比利時的北大西洋公約組織（NATO），雖有十五個會員國，但使用的語文祇有兩種——英文和法文。事實上，北約組織的軍事通訊全部都用英文。義大利或丹麥的軍官們都可講流利的英語。

在決策機構的北約理事會會議中，如果有一位代表使用英、法文以外的語文（如土耳其語），則需要自備傳譯人員。在法國斯特拉斯堡的「歐洲理事會」（Council of Europe）^⑥，在巴黎的歐洲經濟合作發展組織（O.E.C.D.），和在日內瓦的關稅暨貿易總協定（GATT），這三個機構都祇使用英、法兩種語文。

語文和繙譯人員

歐洲共同市場的最高執行機構——委員會對擴大後的嚴重語文問題，決定深入研究，認為如再忽視，情況將愈來愈糟，有一天可能演變到無法處理的地步。

歐洲共同市場目前僱用專任的傳譯人員共有四百三十人，幾乎等於聯合國、北大西洋公約組織、歐洲經濟合作發展組織、聯合國教育科學暨文化組織（UNESCO），和關稅暨貿易總協定五個國際組織所僱傳譯人員總和的兩倍。委員會除僱用四百三十

註② Guid 1977, Politique/p.437 (Organisation des Nations Unies)。

註③ 民國五十八年一月二十六日臺北中央日報。

註④ 聯合國第二十三屆大會第五委員會 A/C.5/L.973 文件。

註⑤ "The Simple Life", The Economist, Aug. 12, 1978.

註⑥ 「歐洲理事會」于一九四九年五月五日創立，創始會員國有比利時、丹麥、法國、英國、愛爾蘭、義大利、盧森堡、挪威、荷蘭、瑞典十國。嗣後加入的有希臘、土耳其、冰島、西德、奧地利、賽普勒斯、瑞士、馬爾他八國。歐洲理事會總部設在法國斯特拉斯堡，秘書處職員約七百人。其目的在強化各會員國之間的密切團結，以維護共同的理想與原則，並促進各國經濟暨社會之進步。（見 Guid 1977, p.445-446, Conseil de l'Europe）。一九七七年以後，葡萄牙、西班牙等國已申請相繼入會。

名傳譯人員外，還僱用了一千四百名編譯人員，繙譯六種不同語言的文件。目前兩項繙譯人員的薪給和有關費用，全年約為美金二億五千萬美元，佔委員會行政預算百分之三十八。這筆龐大開支都用于「語文服務」。等到歐洲共同市場擴大為十二國，再增列希臘文、葡萄牙文和西班牙文為正式語文的時候，委員會的傳譯人員將增加一倍，編譯人員將增加二百七十人。以一九八四年工資增高和物價上漲率估計，屆時委員會「語文服務」費用全年可能超過美金五億元^⑦。

歐洲共同市場語文問題十分嚴重，沒有人敢正面提出，目前祇能暫時擱置，但無法掩藏。它就像一座巨大矗立的石碑，提醒歐洲人必須考慮它的存在，也必須謀求解決之道。但是，一般人並不知道這個問題嚴重的程度，共同市場國家與其他歐洲國家之間的旅行障礙，經過逐漸放寬，可說已經完全消除，歐洲人都被這種「旅行的自由」而陶醉，沒有時間想到其他問題。

分析歐洲共同市場職員的教育程度，受過大學教育的傳譯和編譯人員，在委員會中佔百分之三十六，在歐洲議會中佔百分之五十四，在經濟、社會委員會和歐洲法院則佔百分之六十二，而在部長會議秘書處所佔比率更高，達百分之六十三。以紙張消耗量計算，委員會一個機構編譯人員使用紙張數量一年即達五十萬張之多，足可供倫敦經濟學人週刊出版一百年的消耗量^⑧。

歐洲共同市場目前使用六種語文，十六個月後（一九八一年一月一日），加上希臘文成為七種語文，等到葡萄牙和西班牙入會即增為九種語文。在每一個會議中，以九種語文同時傳譯來作排列，將有七十二種的可能組合，如果一個傳譯員祇會一種語文，必需有七十二個譯員同時擔任傳譯工作。幸運的是多數傳譯人員都精通兩種以上的語文，在將來九種語文同時並用的會議中，祇需要傳譯人員三十人即可應付。但使用九種語文的會議，比較使用六種語文的會議所需要的人手，仍要增加一倍^⑨。

解決九種語文同時繙譯的最大難題是要能夠找到足夠的傳譯人員，譬如多少譯員才能夠勝任愉快地譯出罕用的希臘文或丹麥文？丹麥加入歐洲共同市場已經快七年了，共同市場在這七年中已花費美金三十萬元訓練特殊語文人員，到目前為止，丹麥文的傳譯人員祇徵選到二十人。預料將來遇到希臘文和丹麥文互譯的時候，必須動員另外兩名譯員「轉譯」。這就是說，第一個譯員把希臘文或丹麥文譯為英文，第二個譯員再根據英文譯為丹麥文或希臘文。在這個情況下，英文擔負希臘文和丹麥文「轉譯站」的任務，結果不但多花兩倍時間，又會大大影響繙譯的水準。

第二是經費問題。目前一天一個人次傳譯人員工作的代價是美金二百七十五元。以一九七七年為例，全年共有七萬六千四百八十八個人次，支出美金二千一百萬元，連同一千四百名編譯人員總支出為美金二億五千萬美元。將來增加額外三種新的語文，人

註⑦ "Europe's Multilingual Future" by Werner Ross, Daedalus, Spring, 1979.

註⑧ 同註⑦。

註⑨ The "gift of too many tongues", The Economist, Aug. 12, 1978.

手大量增加，以當時物價計算，經費將不祇增加一倍^⑩。

第三是場地問題。目前歐洲共同市場在布魯塞爾的各個機構共有三十七間傳譯人員工作的特別隔間裝備，再也勻不出空間增裝另外九個隔間了（每一個隔間必須安置三個或四個譯員座位，為九種不同語文同時繙譯服務）。

上述問題都是傳譯的問題。至於編譯問題，則比較單純，增加一種正式語文，祇須增加九十個編譯人員就行了，大部份原始文件都備有英文本或法文本，對編譯人員方便不少。編譯人員也沒有場地問題的存在，人員增加了，祇需增租幾間辦公室，問題即會迎刃而解。文件繙譯的數量每年平均增加率約為百分之五十。但如果各種會議都在同一時期舉行，堆集的工作量會達到頂峯狀態，而使編譯人員難以按時完成工作，不過，這種情況並不常見。

英文、法文同為支配性的語文

同時使用多種語文發生的困擾，不僅僅限于上述各種機械性的現象，就是個人間的接觸也有不便，彼此間快速溝通，成為難以達到的期望。歐洲共同市場一直以「蛇行的速度」處理這個問題，進展當然顯得緩慢。例如委員會中的英籍委員涂金達（Christopher Tugendhat）和義大利籍委員納泰利（Lorenzo Natali）因為沒有共同的語言，彼此無法直接談話，祇有借重傳譯人員，才能溝通意見。

一九七三年英國、愛爾蘭和丹麥三國入會之前，委員會會議都是使用法文和德文兩種語文，雖然當時六個會員國有四種不同語文，而且這四種語文自歐洲共同市場創立即定為正式語文，但委員會僅僅使用法、德兩文，並沒有人提出異議。由于歐洲共同市場總部設在講法語的布魯塞爾，法文很自然地佔有支配性地位，同時法文也被採用為歐洲共同市場政治合作的工作語文。

一九七三年，共同市場由六國增為九國，也增加三種不同語文——英文、丹麥文和蓋爾文。不過，愛爾蘭非常合作，祇要求共同市場將一切有關立法條文譯為蓋爾文，並不堅持將蓋爾文列為正式語文。

英國、愛爾蘭和丹麥三國入會之後，英文地位後來居上，很快追上法文成為共同市場內支配性的語文之一。英國在正式獲准入會之前，當時首相奚斯在一九七二年曾向法國總統龐畢度承諾，為了政治上的合作，英國在共同市場內將不堅持在任何場合和在何時時刻都使用英文。但不到兩年，一九七四年英國工黨上台時，首相威爾遜竟背棄了奚斯對法國所作的承諾。

英文和法文都是歐洲共同市場支配性的語文。一九七三年任命的委員會委員們在會議中祇用英、法兩種語文發言，後來德國人提出異議，才加用德文。但是在一九七七年任命的委員會委員們，其一般語文能力較差，每週會議除丹麥文外（丹麥委員可講

註⑩ 同註⑨。

英語，不用繙譯），其他五種語文需要同時繙譯，紀錄和文件的數量也急速增多。

雖然歐洲共同市場部長會議曾經通過各機構會議應該六種語文同時使用，但是，平均每天舉行的四十個專家小組會議，並不嚴格遵守這項決議，處理起來比較富有彈性。丹麥文繙譯人員最感缺乏，人少不敷分配，（歐洲議會裡的丹麥議員爲了這個問題，曾憤怒的提出質詢。）歐洲共同市場常駐代表們以五種語文發言，但通常祇有三種語文繙譯，英、法文發言不用繙譯。

減少語文種類的雙重阻礙

減少歐洲共同市場使用語文的種類有實際上的和政治上的兩重阻礙。先談實際上的阻礙，歐洲共同市場集會和其他國際會議不同，參加者不限于職業外交官。對那些歐洲議會議員、工會領袖、或普魯斯桿菌病專家們出席的會議，不能期待他們都說流利的外國語。所以歐洲共同市場規定所有法律，都必須用各國語文繙譯，以便利一般人民的瞭解。再談政治上的阻礙，任何限制語文的嘗試，都註定失敗。如果祇用英文，法國人必然反對，反過來，如果祇用法文，英國人一定拒絕。委員會中多數職員都能說法文和英文，如果祇限于說這兩種語文的話，德國人又不會接受了。德國人的理由很充分，因爲在歐洲大陸上，說德國話的人口的確佔第一位，任何人不能忽視這個事實。如果改用英、法、德三種語文，義大利人、荷蘭人和丹麥人又要抗議了，這是政治上的阻礙，在現階段，誰也不敢「發難」予以消除。

一般地講，今天從事國際談判的語文，英文是使用機會較多的一種語文。根據一項測驗，年齡在十二歲到二十三歲的德國、英國和法國年青人閱讀外文報紙的能力，令人失望：不能讀外文報紙的德國人佔百分之五十三，英國人佔百分之六十八，法國人佔百分之五十五。能讀英文報紙的德國人有百分之四十五，法國人有百分之二十八。能讀法文報紙的德國人佔百分之十四，英國人佔百分之二十四。能讀德文報紙的人少得不成比例，英國人佔百分之六，法國人佔百分之八^⑩。

反對減少語文種類的人說，不管做怎樣的選擇，減少某種語文的使用，就等于減少某國代表在談判時一種公平的機會，因爲很少人能夠用一種外國語就像使用自己的母語那樣方便，去進行辯論，說服別人。

施密特試圖提高英文在高峯會議中的地位

在歐洲共同市場九國高峯會議時，西德總理施密特曾全力爲英文爭取優勢，而且不遺餘力地設法減少此項高峯會議使用語文

註⑩ 同註⑨。

的種類，以求達到簡化語文種類和阻止濫用語文的雙重目的。

一九七八年四月，丹麥哥本哈根九國高峯會議在一次晚餐之後，討論施密特所提的歐洲貨幣計劃（當時是高度機密），當時彼此均用英文發言，祇有義大利總理安得里奧蒂一個人需要繙譯。同年七月，在西德布萊梅舉行的高峯會議中，也採用了這個祇以英文發言的方式。

施密特也曾試圖在其他方面減少歐洲組織濫用語文的不合理現象。在西德內閣一次例行會議中，施密特提議歐洲共同市場的護照祇用英文和法文書寫，以保持護照的「清爽」，但是他的主張被自己的內閣否決了。除法國人外，其他歐洲共同市場會員國的有識之士也對護照上文字種類的多寡，爭論甚多，但一涉及到「可不用本國文字嗎？」的時候，談論就無疾而終，以致整個問題祇有束之高閣了。在現階段，「國家尊嚴」這個面具，一時還摘不下來。

一個構想中的簡化方案

歐洲共同市場繙譯組組長范荷芙女士（Mrs. Renée Van Hoof）曾經構想了一個非正式的改革方案。依照她的方案，既可節省人力，又可簡化程序。

范荷芙女士的計劃是把歐洲共同市場的各項會議分成下列三類^②：

一、簡化的會議——共同市場在布魯塞爾召開的會議，其中半數祇有外交人員出席。外交人員多能講兩、三種外國語，沒有太大的語文困擾，這些會議的語文繙譯可以從目前的四至五種減少到將來的兩至三種。

二、經常性的會議——每個代表都可自由使用九種正式語文中的一種語文發言，但供給的繙譯也許祇限于三種，在如此安排下，祇要一半譯員人數就夠了。

三、儀式性的會議——儀式性的會議，僅在特殊情形下舉行，由于次數不多，可以安排九種語文同時繙譯。

但是，上述三種分類會議制度能否順利推行，需要各國代表團保證不再堅持使用本國語文的繙譯為條件（目前各國代表團有權這樣要求）。

如果委員會官員們都能夠使用法文或英文，對解決歐洲共同市場語文問題，必將有所助益。（現行規定，委員會職員必須講兩種語文，但並不祇限于英、法兩文，任何兩種語文都行。）此外，工作人員盡量少寫報告文件，也是解決部份繙譯人員問題的辦法之一。一九七七年，委員會會通知共同市場各有關單位「少寫一點」和「寫短一點」，收到很好的效果。近幾年來，平均每年文件數量的增加，一直都在百分之十左右，但自一九七七年以後，祇增加了百分之二。

註② 同註①。

爲了根本解決繙譯人員的問題，共同市場必須從改進語文教育着手，才是長程的辦法。負責教育事務的官員布魯納（Guido Bruner）主張共同市場應該撥出經費，鼓勵各會員國從事語文教師和語文學生的交換，把目前的七千人提高到一九八三年一萬人，同時希望掀起普遍支持這個長程辦法的熱潮。

現階段電腦繙譯的缺陷

歐洲共同市場國家現正領先世界，全力發展電腦繙譯，但距離理想程度尚有一段路程。一九七七年和一九七八年，歐洲共同市場設在盧森堡的電腦中心已經進行一項「先鋒計劃」，用電腦操作法文和英文繙譯。這種繙譯原由美國太空中心設計，將英文譯爲俄文，準備裝設在阿波羅太空船上，後來美國放棄了這個計劃，由歐洲人接辦^⑬。

共同市場電腦中心已能生產相當數量字彙的繙譯，但其中不時有詞意曖昧和稀奇古怪的譯文出現。如果立即啓用，每個譯文必須仍由人腦參考原文逐一校對，以昭慎重，其所需時間可能和繙譯人員逕行繙譯的時間一樣，除非再有改進，否則使用電腦繙譯重要文件，將是一件不太經濟的作業。照目前發展情形看，不久用電腦繙譯一般性文件也許值得一試，因爲一般性文件並不太重視精確的譯文。

歐洲共同市場已經成立一個十四萬字的電腦銀行，準備繙譯方言土語，但要達到完美的境界，仍然需要時間和耐心。比利時的國定語文有兩種——法文和荷蘭文，在布魯塞爾區任何官方文件都是兩種文字並列。瑞士的國定語文有三種——德文、義大利文和法文，在中央政府的官方文件上也是三種文字並列。

年前筆者應邀列席盧森堡郊外凱雪堡（Kirchberg）舉行的歐洲議會一次全會時，走進歐洲議會大廳，立刻看到嵌着的或擺着的「歐洲議會」名牌，以及會議文件左上角的銜名，都是法文、英文、德文、義大利文、荷蘭文和丹麥文六種文字，密密麻麻，使人深深感到歐洲國家語文的複雜。

複雜的語文問題是今天歐洲某些國家動亂不安的因素之一，也是明天歐洲走向統一途中難以克服的障礙。美國之能够在建國二百年內成爲世界最富強的國家，從語言的觀點來講，應該歸功于語文的統一。當新阿姆斯特丹改稱紐約以後，如果那裡的居民仍講荷蘭語，賓夕法尼亞州居民仍講德語，路易斯安那州居民仍講法語，加利福尼亞州居民仍講西班牙語，那就不能想像今天的美國究竟是什麼樣子。美國北方的鄰邦加拿大，就因爲講法語的魁北克省醞釀獨立，正面臨解體的危機。歐洲國家（包括東歐國家在內），除去少數民族區域性的方言不算外，總共二十四國通用的國定語文即有二十七種之多。將來十二國的歐洲共同市場使用九種不同的正式語文，又何足爲怪？

註^⑬ "Computer Speak," *The Economist*, August 12, 1978.